

一、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查阅年度报告全文。

二、本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事项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三、未出席董事情况

姓名	未出席董事的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董耀华	工作原因	朱永刚
董 军	出差	陈永刚

四、报告期内财务报告（特殊财务报告）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五、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回购预案  
 经审议批准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23年末总股本1,469,706,562股为基数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1,076,273,121.31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029,037,141.92元，合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,105,290,233.23元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210,529,023.32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962,368,628.1元，资本公积金11,469,706,562元，按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共派发现金红利1,962,368,628.1元（含税）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.3356元（含税）。  
 2023年度，公司将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基准，综合考虑每股现金红利0.13356元（含税），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本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%。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14,699,254,017.87元较上年度、本年度末未分配利润14,699,254,017.87元无变化。公司拟将利润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同比例分配给全体股东。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一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股票代码	上市交易所	注册地址	办公地址	联系电话	电子邮箱
中国北方稀土	600111	上海证券交易所	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	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	0472-2297628 0472-2297799	zq@btr.com.cn

二、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项目	2023年	2022年	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	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营业收入	3357	3189	5.29%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,317,962,668.29	6,203,048,131.13	-62.02%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628	671	-6.11%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270	2151	-40.96%	

三、核心竞争力分析

报告期内，稀土行业供需格局持续向好，稀土行业下游需求增长及预期，需求拉动效应明显，以镨钕产品为代表的稀土产品价格持续维持高位运行，全年均价同比提升。稀土行业下游需求增长及预期，需求拉动效应明显，以镨钕产品为代表的稀土产品价格持续维持高位运行，全年均价同比提升。稀土行业下游需求增长及预期，需求拉动效应明显，以镨钕产品为代表的稀土产品价格持续维持高位运行，全年均价同比提升。

四、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回购预案

经审议批准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23年末总股本1,469,706,562股为基数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1,076,273,121.31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029,037,141.92元，合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,105,290,233.23元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210,529,023.32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962,368,628.1元，资本公积金11,469,706,562元，按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共派发现金红利1,962,368,628.1元（含税）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.3356元（含税）。

五、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回购股份或购回期权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回购股份或购回期权的情况。

一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股票代码	上市交易所	注册地址	办公地址	联系电话	电子邮箱
中国北方稀土	600111	上海证券交易所	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	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	0472-2297628 0472-2297799	zq@btr.com.cn

二、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项目	2023年	2022年	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	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营业收入	3357	3189	5.29%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,317,962,668.29	6,203,048,131.13	-62.02%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628	671	-6.11%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270	2151	-40.96%	

三、核心竞争力分析

报告期内，稀土行业供需格局持续向好，稀土行业下游需求增长及预期，需求拉动效应明显，以镨钕产品为代表的稀土产品价格持续维持高位运行，全年均价同比提升。稀土行业下游需求增长及预期，需求拉动效应明显，以镨钕产品为代表的稀土产品价格持续维持高位运行，全年均价同比提升。

四、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回购预案

经审议批准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23年末总股本1,469,706,562股为基数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1,076,273,121.31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029,037,141.92元，合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,105,290,233.23元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210,529,023.32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962,368,628.1元，资本公积金11,469,706,562元，按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共派发现金红利1,962,368,628.1元（含税）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.3356元（含税）。

一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股票代码	上市交易所	注册地址	办公地址	联系电话	电子邮箱
中国北方稀土	600111	上海证券交易所	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	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	0472-2297628 0472-2297799	zq@btr.com.cn

二、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项目	2023年	2022年	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	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营业收入	3357	3189	5.29%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,317,962,668.29	6,203,048,131.13	-62.02%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628	671	-6.11%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270	2151	-40.96%	

三、核心竞争力分析

报告期内，稀土行业供需格局持续向好，稀土行业下游需求增长及预期，需求拉动效应明显，以镨钕产品为代表的稀土产品价格持续维持高位运行，全年均价同比提升。稀土行业下游需求增长及预期，需求拉动效应明显，以镨钕产品为代表的稀土产品价格持续维持高位运行，全年均价同比提升。

四、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回购预案

经审议批准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23年末总股本1,469,706,562股为基数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1,076,273,121.31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029,037,141.92元，合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,105,290,233.23元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210,529,023.32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962,368,628.1元，资本公积金11,469,706,562元，按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共派发现金红利1,962,368,628.1元（含税）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.3356元（含税）。

一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股票代码	上市交易所	注册地址	办公地址	联系电话	电子邮箱
中国北方稀土	600111	上海证券交易所	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	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	0472-2297628 0472-2297799	zq@btr.com.cn

二、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项目	2023年	2022年	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	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营业收入	3357	3189	5.29%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,317,962,668.29	6,203,048,131.13	-62.02%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628	671	-6.11%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270	2151	-40.96%	

三、核心竞争力分析

报告期内，稀土行业供需格局持续向好，稀土行业下游需求增长及预期，需求拉动效应明显，以镨钕产品为代表的稀土产品价格持续维持高位运行，全年均价同比提升。稀土行业下游需求增长及预期，需求拉动效应明显，以镨钕产品为代表的稀土产品价格持续维持高位运行，全年均价同比提升。

四、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回购预案

经审议批准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23年末总股本1,469,706,562股为基数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1,076,273,121.31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029,037,141.92元，合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,105,290,233.23元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210,529,023.32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962,368,628.1元，资本公积金11,469,706,562元，按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共派发现金红利1,962,368,628.1元（含税）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.3356元（含税）。

# 2023 年度报告摘要

## 中国北方稀土(集团)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中国北方稀土(集团)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,并授权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。现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,公司对期末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。经测试,部分资产存在减值迹象,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当期利润,但不影响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。

二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包括:存货、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、长期股权投资等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为人民币1,469,706,562.00元。

三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当期利润1,469,706,562.00元,同时减少资产总额1,469,706,562.00元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会影响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,也不会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。

四、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回购预案

经审议批准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23年末总股本1,469,706,562股为基数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1,076,273,121.31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029,037,141.92元，合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,105,290,233.23元，按10%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积金210,529,023.32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962,368,628.1元，资本公积金11,469,706,562元，按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共派发现金红利1,962,368,628.1元（含税）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.3356元（含税）。

五、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回购股份或购回期权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回购股份或购回期权的情况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七、风险提示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，本报告摘要不能替代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在阅读本报告摘要时，应当认真阅读年度报告全文，以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；  
 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明细表；  
 3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  
 电话：0472-2297628  
 传真：0472-2297799  
 电子邮箱：zq@btr.com.cn

十、其他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十一、风险提示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，本报告摘要不能替代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在阅读本报告摘要时，应当认真阅读年度报告全文，以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。

十二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；  
 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明细表；  
 3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。

十三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  
 电话：0472-2297628  
 传真：0472-2297799  
 电子邮箱：zq@btr.com.cn

十四、其他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十五、风险提示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，本报告摘要不能替代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在阅读本报告摘要时，应当认真阅读年度报告全文，以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。

十六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；  
 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明细表；  
 3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。

十七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  
 电话：0472-2297628  
 传真：0472-2297799  
 电子邮箱：zq@btr.com.cn

十八、其他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中国北方稀土(集团)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 董事会  
 2024年4月19日

中国北方稀土(集团)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 第八届  
 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一、会议基本情况

会议时间：2024年4月19日  
 会议地点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  
 主持人：董事长王亚明  
 出席人员：董事王亚明、董军、董耀华、朱永刚、陈永刚、李永刚、张永刚、赵永刚、钱永刚、孙永刚、周永刚、吴永刚、郑永刚、王亚明、董军、董耀华、朱永刚、陈永刚、李永刚、张永刚、赵永刚、钱永刚、孙永刚、周永刚、吴永刚、郑永刚。

二、会议决议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会议认为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会议决定，授权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，本报告摘要不能替代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在阅读本报告摘要时，应当认真阅读年度报告全文，以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；  
 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明细表；  
 3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  
 电话：0472-2297628  
 传真：0472-2297799  
 电子邮箱：zq@btr.com.cn

六、其他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七、风险提示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，本报告摘要不能替代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在阅读本报告摘要时，应当认真阅读年度报告全文，以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；  
 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明细表；  
 3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  
 电话：0472-2297628  
 传真：0472-2297799  
 电子邮箱：zq@btr.com.cn

十、其他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十一、风险提示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，本报告摘要不能替代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在阅读本报告摘要时，应当认真阅读年度报告全文，以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。

十二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；  
 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明细表；  
 3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。

十三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  
 电话：0472-2297628  
 传真：0472-2297799  
 电子邮箱：zq@btr.com.cn

十四、其他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十五、风险提示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，本报告摘要不能替代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在阅读本报告摘要时，应当认真阅读年度报告全文，以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。

十六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；  
 2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明细表；  
 3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。

十七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大道168号  
 电话：0472-2297628  
 传真：0472-2297799  
 电子邮箱：zq@btr.com.cn